

#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 方案项目



##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7

招 标 人：兰考三农职业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标段名称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招标人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18317866182
代理机构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任先生/18803621284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单位签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0年3月17日</p> </div> </div>		

##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建设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 项目，招标工作委托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印鉴）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业主）的委托，负责（代理）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印鉴）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21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2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本招标项目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已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兰考三农职业学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7
- 2、采购项目名称：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670420.00 元 本次招标 167042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1670420.00	167042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内容：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质保期：三年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
-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

年限不足的公司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缴纳证明）；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4、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失信问题，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和中标资格；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03月18日至2026年04月0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需通过CA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CA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CA。“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CA的，可以进行CA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CA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CA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打开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lankao.gov.cn/>）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5、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截止时间：2026年04月0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04月0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三农职业学院

地址：河南省兰考县中州路西段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831786618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

联系人：任先生

电话：18803621284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先生

电话：1880362128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兰考三农职业学院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18317866182 地 址：河南省兰考县中州路西段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先生 电话：18803621284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
1.1.4	项目名称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1.3.1	采购范围	兰考三农职业学院监控系统升级完善方案项目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质保期：三年
1.3.3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 注：供应商需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的真实性负责。
1.9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的内容均以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站内容为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b>2026年04月0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b>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文件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24小时内回复（无回复视为确定收到）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文件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24小时内回复（无回复视为确定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文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以及投标文件签署、签字、签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格式要求。）
3.6.4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p> <p>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p>
5.2	开标程序	<p>实行网上开标。</p> <p>投标人代表不到开标现场，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CA密钥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远程解密，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p> <p>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p> <p>开标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li> <li>2、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li> <li>3、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为质疑时间,投标人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无投标人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开标结束。</li> </ol> <p>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各投标人从参与项目开始至结束，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留意变更公告等内容，特别是项目开标后，评审小组向投标人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投标人应自系统发出30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错过重要信息或超过30分钟回复者，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li> <li>2.相关不见面操作流程详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li> </ol>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专家4人，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p> <p>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p>

		人也发生上述问题，依次可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8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9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剩余 50% 设备全部到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电子投标文件	<p>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p> <p>2、请供应商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3、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p> <p>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p> <p>5、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p> <p>备注：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http://ggzy.lankao.gov.cn/</a>-资料下载-建设工程资料）；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11.2		<p>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670420.00 元</p> <p>(1) 相关费用：响应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响应人中标后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而发生的直接费用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的全部成本、保险、税金及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及相关费用。</p>
11.3		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所规定的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确认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税金另计。
11.4		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并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人(供应商)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
11.5		<p>1、投标人(供应商)必须承诺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各投标人(供应商)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质量要求和服务期限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未达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采购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偏离

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重大偏离。

## 2. 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1) 采购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7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供货实施方案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表
- 九、其他资料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 3.2.2 投标报价

- (1) 供应商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需求，并结合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
- (2) 投标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3) 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如果供应商对某项报价进行保留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含在总报价内，超出采购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为废标。
- (4) 供应商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必须交纳的各种保险费用、运费、安装调试、税金等一

切费用。

(5)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3 在投标之前，投标单位须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如有问题须向采购人咨询。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详见“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3.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企业电子签章；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名，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6.3项的要求签字并加盖单位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4.4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4.4.1 无单位盖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4.4.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4.3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4.4 联合体投标的；

4.4.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4.6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交货期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4.4.7 明显不符合采购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

- 4.4.8 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4.9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 4.4.10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4.11 投标行为违反采购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1项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 5.2 开标程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要求解密；
- (5)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质量要求、交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依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 7.3 履约担保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8. 重新采购和改变采购方式

##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3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评标办法

#### 一、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财务报告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社保和纳税证明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其他资格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注：1、资格评中要求供应商必须附相应材料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否则按废标处理。 2、以上各项如有一项不合格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 二、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其中投标报价 30 分，技术部分 50 分，综合部分 20 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投标报价</b></p>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0.3×100</p> <p>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对其企业产品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2〕19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工业。</p> <p>评标基准值=所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人报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技术部分 (50分)</b></p>	<p>技术参数 (25分)</p>	<p>技术参数、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25分。加★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非加★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p>
	<p>供货方案（6分）</p>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拟定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障措施、包装运输、进度计划等内容，进行评审：</p> <p>1、供货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保障措施切实可行，包装运输方案详尽，进度计划合理可行的，得6分；</p> <p>2、供货方案较为详细完整，保障措施比较切实可行，包装运输方案比较详尽、合理得当，进度计划方案基本合理的，得4分；</p> <p>3、供货方案一般，保障措施缺乏切实可行性，包装运输方案简单，进度计划缺乏合理性的，得2分；</p> <p>4、供货方案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质量保障实施方案（5分）</p>	<p>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项目建设质量控制方案和实施措施，并督促落实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根据供投标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全面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方案质量控制目标和标准明确，控制和保障措施完善，得5分；</p> <p>2、方案质量控制目标和标准较为明确，控制和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p> <p>3、方案内容不够完整，得1分；</p> <p>4、未提供质量保障实施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进度保障措施方案（5分）</p>	<p>根据项目情况制定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按照工期目标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明确项目的关键路径，根据进度计划科学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措施内容完整，进度控制措施完善得5分；</p> <p>2、措施内容较为完整，进度控制措施较为完善得3分；</p> <p>3、措施内容措施不够完整，进度措施不完善，得1分；</p> <p>4、未提供进度保障措施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应急响应方案（3分）</p>	<p>根据本项目提供应急响应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响应人员、响应流程、重大问题解决方案等内容。</p> <p>1、有详尽、健全的应急响应方案，故障响应时间极快、应急措施预案合理且可行，得3分；</p> <p>2、应急响应方案一般，故障响应时间、应急措施预案合理性一般，得2分；</p> <p>3、应急响应方案差，故障响应时间、应急措施预案合理性差，得1分；</p> <p>4、未提供应急响应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培训方案（3分）</p>	<p>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服务，编制详细可行的培训方案，并承担各项培</p>	

	分)	<p>训费用。</p> <p>1、培训方案完善，培训内容针对性强，培训计划详尽安排合理，得3分；</p> <p>2、培训方案一般，有具体针对性的培训内容和措施，得2分；</p> <p>3、培训方案差，有培训内容和措施，得1分；</p> <p>4、未提供具体培训方案，本项不得分。</p>
	售后服务承诺 (3分)	<p>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售后保障措施，明确质保服务期限、服务保障、售后服务内容、售后响应流程、问题反馈、答疑时效、服务方式、服务地点等内容。</p> <p>1、售后服务内容完善、充实，各项售后流程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及时，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3分；</p> <p>2、售后服务内容基本完善，各项售后流程基本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基本可行，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2分；</p> <p>3、售后服务内容、流程、响应较为一般的，具有本地化服务承诺的，得1分；</p> <p>4、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本项不得分。</p>
综合部分 (20分)	企业综合实力 (20分)	1.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类似监控系统业绩的，每有1份得3分，最多得9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原件的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及相关发票(部分)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2. 供应商同时具有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6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查询网页截图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 供应商具有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AAA级信用等级证书的得2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查询网页截图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4、为确保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及质量，投标人具有GB/T27922-2011标准规定的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得1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查询网页截图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5、项目负责人具有安防系统工程师或者智能建筑弱电高级工程师得2分，与供应商具有劳动合同关系并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在本单位缴纳的2025年7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社会保险证明)；
<p>注：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的评标分数。所有评委打分之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p> <p>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p>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标得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摇号确定。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见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值。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供应商得分各项之和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应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的合同为准，但合同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半球机

商品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监控 扩容 存储 设备	<p>4U 24盘位，机架式网络存储设备</p> <p>硬盘：24个SATA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24块6T硬盘</p> <p>视频性能：最大支持接入450路（最大接入带宽900Mbps）</p> <p>回放性能：最大支持45路2Mbps</p> <p>事件录像：最大支持200路2Mbps</p> <p>支持视频流直写</p> <p>支持ONVIF、GB/T 28181、RTSP等标准协议</p> <p>支持VRAID、RAID0、1、5、6、10、50等多种RAID模式</p> <p>支持一键配置（VRAID模式），可快速部署阵列和存储池</p> <p>支持多存储池功能，录像池最多7个</p> <p>支持局部重构，原盘或其克隆盘拔出设备后再插回，未被覆盖数据可快速恢复</p> <p>支持视频检索功能，按照监控点编号、录像类型、时间组合等条件查询</p> <p>支持视频回放功能：正序回放、定位回放、倍速回放等功能</p> <p>支持按需取流功能，未处于录像计划时间内的通道不占用网络带宽</p> <p>支持运维总览展示，可快速定位设备异常情况</p> <p>质保期：≥3年</p> <p>★标配1个RS232串口/CONSOLE接口，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2个USB2.0接口，2个USB3.0接口，3个2.5G网口，1个2.5G管理网口，1个Esata接口，支持PCIe插槽，采用可热插拔1+1AC220V电源。（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设备配置1颗64位8核处理器，标配8GB内存，内置EMMC系统盘和IOT企业级硬盘，硬盘数量可按需配置，最大可配置24块；最多支持2个风扇，可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p> <p>★可通过IE浏览器设置RAID组为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VRAID模式，并支持RAID即建即用（RAID创建后拔掉任意一块硬盘都不影响数据读写）。（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应能在RAID内丢失2块（含）以上硬盘但至少要有1块正常磁盘时，无需等待丢失盘恢复，保留的硬盘中的数据可正常读出，且新数据可正常写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RAID模式下，当RAID内某一块硬盘发生故障，更换该硬盘或热备盘替换时，可自动进行RAID重构。当RAID处于降级或重构状态下，不影响数据写入。且存储的数据不丢失。</p>	套	23	

	<p>支持录像存储过程中加入特殊字段，防止录像被篡改或伪造，以保证录像的原始性及完整性。可对录像的某个时间点添加标签，并可进行查询、回放、下载。</p> <p>★可接入MPEG4、H. 264、H. 265、Smart265、SVAC编码格式和分辨率为4096×2160的前端设备并存储录像文件。（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可将接入样机的网络设备的IP地址、端口号等信息以excel形式进行导入导出。（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应能预录报警触发前1-40min的视频录像。（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当接入的视频图像的警戒区域内探测到移动目标时，可给出报警提示信息并进行录像。</p> <p>★支持创建最大7个录像池，录像池的容量可自由划分。（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通过一键配置快速部署网络，时间，阵列，存储池。一键配置完成后添加通道关联存储池即可直接录像。</p> <p>管理口支持切换为数据口使用，提升设备的接入和冗余能力。</p> <p>支持对存储硬盘进行SMART检测，并可自动分析当前磁盘的健康度，磁盘健康度状态可提醒用户关注。</p>			
--	---	--	--	--

半球机	<p>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440 @25 fps  支持SmartIR, 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数字降噪, 数字宽动态, 适应不同环境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ISAPI, SDK, GB28181协议  1个内置麦克风  智能补光, 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 红外光最远可达30 m, 白光最远可达20 m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 可靠性高  传感器类型: 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宽动态: 数字宽动态  调节角度: 水平: 0° ~360°, 垂直: 0° ~75°, 旋转: 0° ~360°  焦距&amp;视场角: 2.8 mm: 水平视场角: 94°, 垂直视场角: 49°, 对角视场角: 114°  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  防补光过曝: 支持  补光灯类型: 智能补光, 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补光距离: 红外光最远可达30 m, 白光最远可达20 m  最大分辨率: 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Smart264/Smart265  子码流: H.265/H.264  音频: 1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存储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95% (无凝结)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95% (无凝结)  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供电方式: DC: 12 V ±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  电源接口类型: Ø5.5 mm圆口  质保期: ≥3年  ★在2560x1440@25fps下分辨力可达到1400TVL。(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靶面尺寸为1/2.7英寸(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信噪比不小于55dB。  摄像机应能在额定电源电压 DC12V的±25%范围内正常工作, 且支持POE供电, 内置1个麦克风, 1个RJ45网络接口, 需支持IP66防尘防水。</p>	个	40	
监控专业支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适用范围: 适用于室内/室外网络摄像机(IPC)安装</li> <li>主体材料: 高强度铝合金/304不锈钢(室外型)</li> <li>质保期: ≥3年</li> </ul>	个	40	

监控专用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适用设备：为摄像头（IPC）、球机、NVR等监控设备供电。</li> <li>户外型：IP65（防尘防水，含防水盒）。</li> <li>保修期：≥3年。</li> </ul>	个	40	
5口千兆交换机	5口全千兆以太网,铁壳 5个 10/100/1000Mbps RJ45 端口,背板带宽: 10Gbps,全金属外壳,支持桌面和壁挂式安装;质保期: ≥3年	台	8	
8口千兆交换机	8口全千兆以太网,铁壳,桌面式,8个 10/100/1000Mbps RJ45 端口,背板带宽: 16Gbps,包转发率: 11.904Mpps,支持 8K 的 MAC 地址表深度,全金属外壳,支持桌面和壁挂式安装;质保期: ≥3年	台	4	
16口千兆交换机	16口全千兆以太网,无SFP,铁壳,16个10/100/1000Mbps RJ45 端口,背板带宽: 32Gbps,包转发率: 23.808Mpps,支持8K的MAC地址表,提供 LED 指示灯实现简单工作状态提示及故障排除,全金属外壳,支持桌面和机架式安装;质保期: ≥3年	台	1	
24口千兆交换机	<p>24个千兆电口,上行4个10G光口</p> <p>背板带宽不小于598Gbps,包转发率不小于252Mpps,MAC地址表不低于16K,端口缓存不小于12Mb</p> <p>配置1个RJ45 Console口</p> <p>全端口支持6KV防雷保护,质保期: ≥3年</p> <p>支持QoS,8个端口队列,支持端口优先级、802.1P优先级、DSCP优先级,支持SP、WRR、SP+WRR、WFQ优先级调度算法</p> <p>支持ACL,支持L2(Layer 2)~L4(Layer 4)包过滤功能,提供灵活且安全的访问控制策略</p> <p>支持静态LACP,动态LACP,支持基于IP、MAC、混合负载均衡模式,最大支持32个汇聚组</p> <p>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MLD v1/v2 Snooping,满足多终端高清视频监控或视频会议的要求</p> <p>支持二层组播的快速离开机制、查询器,支持二层 IPv4静态组播和二层 IPv6静态组播</p> <p>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 v1/v2、OSPFv2</p> <p>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p> <p>支持IEEE 802.1x、Radius、Tacacs+等,可为用户提供完备的安全认证机制</p> <p>提供同一VLAN中端口隔离,及DHCP-Snooping、IP+MAC+端口绑定等安全特性,进一步保证了用户数据安全</p> <p>支持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MSTP(IEEE 802.1s)协议,支持环路保护、根桥保护、TC保护、BPDU保护、BPDU过滤</p> <p>支持三层接口</p> <p>支持 IPv4、IPv6地址配置</p> <p>支持 ARP配置</p>	台	2	

	支持 ND配置 支持DHCP服务器 支持DHCP中继 ★支持云网管平台,提供PC端登录界面, 需提供厂家盖章的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需提供厂家整机第三方ROHS、CQC检测报告			
插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产品类型: 多位电源插座/插线板</li> <li>6位组合孔位 (3×两极+3×三极)</li> <li>线长: 1.8米 (±0.1m)</li> <li>线径: 3×1.0mm<sup>2</sup>铜芯线</li> <li>质保期: ≥3年</li> </ul>	个	15	
小机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产品类型: 壁挂式网络机柜</li> <li>整机质保: ≥3年 (非人为损坏免费更换)</li> </ul>	个	4	
网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类型: 非屏蔽 (UTP) 或屏蔽 (FTP/STP), 根据项目需求明确。</li> <li>导体材料: 无氧铜 (OFC), 导体直径≥0.50mm (24AWG)。</li> <li>传输带宽: ≥100MHz。</li> <li>传输速率: 支持千兆以太网 (1000BASE-T)。</li> </ul>	米	4200	
电源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导体材料: 无氧铜 (OFC), 纯度 ≥99.99%。</li> <li>导体规格: 2芯, 每芯截面积 ≥2.5mm<sup>2</sup></li> <li>质保期: ≥3年。</li> </ul>	米	6100	
防水高清枪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440 @25 fps 支持SmartIR, 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数字降噪, 数字宽动态, 适应不同使用环境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ISAPI, SDK, GB28181协议, 智能补光, 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 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 白光最远可达30 m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 可靠性高 传感器类型: 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宽动态: 数字宽动态 焦距&视场角: 4 mm, 水平视场角: 70°, 垂直视场角: 35°, 对角视场角: 85° 6 mm, 水平视场角: 46°, 垂直视场角: 24°, 对角视场角: 54° 8 mm, 水平视场角: 43°, 垂直视场角: 24°, 对角视场角: 50° 12 mm, 水平视场角: 27°, 垂直视场角: 15°, 对角视场角: 31° 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 防补光过曝: 支持 补光灯类型: 智能补光, 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补光距离: 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 白光最远可达30 m	个	10	

	<p>最大分辨率：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 265/H. 264/Smart264/Smart265          子码流：H. 265/H. 264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存储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IEEE 802.3af, Class 3          电流及功耗：DC：12 V, 0.42 A, 最大功率：5 W          PoE：IEEE 802.3af, CLASS 3, 最大功率：6.5 W          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圆口          产品尺寸：87.1 × 83.7 × 171.7 mm          包装尺寸：216 × 121 × 118 mm          设备重量：360 g          带包装重量：540 g          防护：IP67          质保期：≥3年          ★在2560x1440@25fps下分辨力可达到1400TVL（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靶面尺寸为1/2.7英寸（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信噪比不小于55dB。          支持红外补光、白光补光，有效补光距离均能达到30m，摄像机应能在额定电源电压 DC12V的±25%范围内正常工作，且支持POE供电，内置1个麦克风，1个RJ45网络接口，需支持IP66防尘防水。</p>			
防水加粗立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用途：用于道路、园区、广场等户外场景的监控摄像机安装</li> <li>• 类型：圆锥形单立杆</li> <li>• 主材：Q235B优质碳钢（壁厚≥4mm）</li> <li>• 总高度：3.5米（±0.5%误差）</li> <li>• 杆体锥度：8:1000（底部直径≥180mm，顶部直径≥90mm）</li> <li>• 结构质保：≥10年（镀锌层不脱落）</li> <li>• 焊接质保：≥3年（无开裂）</li> </ul>	个	4	
室外防水监控支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适用范围：适用于室内/室外网络摄像机（IPC）安装</li> <li>• 主体材料：高强度铝合金/304不锈钢（室外型）</li> <li>• 质保期：≥3年</li> </ul>	个	4	
室外防水监控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适用设备：为摄像头（IPC）、球机、NVR等监控设备供电。</li> <li>• 户外型：IP65（防尘防水，含防水盒）</li> <li>• 保修期：≥3年</li> </ul>	个	4	

监控 室外 防水 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用途：用于户外监控摄像机、补光灯等设备的防水保护</li> <li>• 适用设备：支持球机、枪机、云台等主流监控设备安装</li> <li>• 防护等级：IP66（防尘防水）</li> <li>• 整机质保：3年</li> </ul>	个	4	
光纤 收发 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设备类型：工业级光纤介质转换器</li> <li>• 应用场景：监控网络、工业通信、电信接入等长距离数据传输</li> <li>• 防护等级：IP40（工业级需IP50）</li> <li>• 输入电压：DC 12V/1A或AC 220V（可选）</li> <li>• 保修期：3年</li> </ul>	对	4	
监控 专用 光纤 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产品类型：非金属加强型室外光缆（GYXTW）</li> <li>• 应用场景：城市监控网络、园区骨干网、电信接入网</li> <li>• 光纤类型 G. 652D单模光纤</li> <li>• 耐电压：15kV直流电压1min不击穿</li> </ul>	米	2500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包号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年月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供货实施方案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表
- 九、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包号）\_\_\_\_\_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报价为（小写）\_\_\_\_\_（大写：\_\_\_\_\_），交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日历天\_\_\_\_\_。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承担相应费用及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5）我方承诺愿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6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我方理解并完全同意在我方未中标时贵方可能采用我方投标文件中的部分内容。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日期：



### 采购货物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或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计：							

- 注：1、表中总报价包含产品的采购、安装调试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和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 2、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 3、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4、本页总合计与投标函、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报价应一致，若因不一致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年月日

### 三、供货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年月日

##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	
承诺内容：	

注：表格不够可加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年月日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副本
- 2) 财务报告（如有）
- 3) 其他说明性文件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声明：最近三年政府采购活动内无出现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事件发生。如有不实，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九、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 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1					
2					
3					
4					

备注：

1、“偏离情况说明”一栏写明偏离情况。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且详细列出偏离内容，不完全满足的填写“负偏离”，无偏离的填写“无”。

2、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1（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工业，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小型微型企业投标者提供，不符合者可不提供此附表）：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者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供应商随本函提供下相关材料复印件：①残疾证（不少于 10 人，不低于单位职工人数的 25%），②劳务合同（期限一年以上），③社会保险金缴纳票据或清单，④银行代发工资证明。（供应商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而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需另外提供该制造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附带相关资料）。

2、中标人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3（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监狱企业投标者提供）：

### 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成交人的本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